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理工导航 公告编号:2026-032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2026 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176.544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为 2026 年 6 月 25 日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止(行权日期为交易日)。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数量为 119,304 股,占可行权总量的 6.76%。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本激励计划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数量为 1,107,200 股,占可行权总量的 62.72 %。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上交易,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股权激励计划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独立董事张洋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 月 7 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03)。

4.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激励对象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委公公司股票期间的自查报告》。

5.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1 月 15 日为授予日,向 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563.2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 年 3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向 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5.70 万份股票期权。在公司召开董事会确定首次授权日之后至首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期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确定的 46 名激励对象中,存在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不再参与本激励计划,因此本次公司登记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6 名变更为 43 名,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为原首次授予激励名单中的激励对象。上述激励对象涉及的股票期权合计 17.60 万份,调整后,公司实际授予登记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545.70 万份。前述未实际授予股票期权自动失效,不再继续授予。

7.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为授予日,向 6 名激励对象授予 67 万份股票期权。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5 年 1 月 6 日,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数量为 67.00 万份,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人数为 6 人。

9.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注销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目标值和因激励对象离职导致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92.050 万份。

10.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本次可行权数量为 176.544 万份。鉴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及部分员工个人考核条件未达成“优秀”,行权比例相应调整,注销其所持有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所有激励对象当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因业绩考核、个人绩效、离职或个人特殊情况导致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的,由公司予以注销处理,共注销股票期权 59.336 万份。

二、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 2026 年第三季度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可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行权人数及获授数量						
1	王强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士	40.00	14.40	0.00	0.00
2	张明华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士	35.20	11.204	0.00	0.00
3	陈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士	25.00	8.00	0.00	0.00
4	王永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0	8.00	0.00	0.00
5	高志峰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士	20.00	8.00	0.00	0.00
6	李博	财务总监	40.00	16.00	8.00	50.00
二、首次授予部分其他激励对象						
业务/技术/骨干人员(共计 35 人)			300.00	110.88	3.904	3.54
合计			604.00	176.544	13.904	6.76

(二)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41 人,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共 35 人参与自主行权。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行权股份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为 2026 年第三季度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 119,304 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截至 2026 年 7 月 1 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股)	88,087,006	119,304	88,107,200
限售条件股份(股)	0	0	0
合计	88,087,006	119,304	88,107,200

公司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6 年第三季度,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的股票数量为 119,304 股,获得募集资金 4,631,381.28 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5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泓德理财稳健收益-流动 30 天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HYCD000000003)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投资种类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金额	9,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 年 10 月 1 日-2026 年 11 月 9 日(30 天到期自动滚存)

● 特别风险提示: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沪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沪光”)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风险控制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委托理财事宜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保证全资子公司重庆沪光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二)已履行的程序

公司已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2026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上述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适用。

(三)投资金额

重庆沪光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9,000 万元人民币。

二、本次委托理财进展 / 风险提示

本次重庆沪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9,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展期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追加或提前终止	本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泓德理财稳健收益-流动 30 天理财产品(产品代码:HYCD00000000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 年 10 月 1 日-2026 年 11 月 9 日	9,000 万元人民币	否	自有资金	1.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散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沪光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产品,且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重庆沪光委托理财业务履行了内部审批和执行的程序,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避险,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三)投资风险的控制措施

针对前述投资风险,重庆沪光拟采取如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 重庆沪光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将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规定及合同约定的下述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相匹配原则,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地介入;
- 重庆沪光将及时跟踪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分析相关变化对投资产品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充分做好理财产品风险评估,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理财产品安全;
- 重庆沪光将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簿,做好资金使用台账核算工作;
- 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重庆沪光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本着谨慎性、流动性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额度为 21,765.87 万元人民币(其中外币金额以购买日 2026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成人民币)。

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重整投资人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6 年 9 月 28 日,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兴精工”)完成重整投资人项目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公司与重整投资人能否签订重整投资协议以及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重整投资协议的具体条款、款项支付安排等均尚未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重整投资人工作在查明公司重整价值及可行性,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能否被法院受理重整,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即使进入重整程序,能否于 2026 年年度内完成、何时完成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公司股票将被暂停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公司股票将在被宣告破产前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若后续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且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 2026 年度末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负值,前述情形能否在 2026 年度末消除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涉及到的主要内容包括: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股权转让款及业务往来款相关事项,详细事项段涉及到的主要内容为: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6.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被披露后,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第 9.3.12 条规定的风险警示,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被宣告破产前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8.公司 2026 年度末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负值,前述情形能否在 2026 年度末消除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涉及到的主要内容为: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股权转让款及业务往来款相关事项,详细事项段涉及到的主要内容为: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9.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被披露后,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第 9.3.12 条规定的风险警示,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公司聘请法律顾问、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元生智汇仲裁事项暨售后回购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赎回情况: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收回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本金共 7,000 万元,理财收益共 770 万元。
- 现金管理种类: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共 7,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投资资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泽轩”)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协议的方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昆山泽轩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以上有效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2026 年 8 月 31 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分别购买了 4,000 万元的大额存单和 3,000 万元的结构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2026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 和 2026-081)。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上述理财产品分别于 2026 年 9 月 26 日和 2026 年 9 月 30 日到期,公司收回上述理财的本金共 7,000 万元人民币,获得理财收益 770 万元人民币。上述已收回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产品到期日 / 到期日	收益类型
2026 年大额存单存款 7252603850 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万元	2026 年 9 月 2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宁波银行大额大额存单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大额存单	4,000 万元	2026 年 8 月 26 日-2026 年 9 月 26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实际收益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闲置募集资金	0.00-2.10	437 万元	0.00 万元	0.00 万元	0.00 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	1.00	333 万元	0.00 万元	0.00 万元	0.00 万元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资金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1.80 亿元。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赎回金额(万元)	赎回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2,000	0.00	0.00	12,000
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037	0.00
3	大额存单	10,000	10,000	6650	0.00
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70	0.00
5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513	0.00
6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053	0.00
7	结构性存款	5,000	0.00	0.00	5,000
8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37	0.00
9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37	0.00
10	大额存单	4,000	4,000	333	0.00
11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37	0.00
合计		60,000	42,000	14,647	18,000
最近 12 个月赎回未到期本金					18,000
最近 12 个月赎回未到期本金(占最近一年净资产)(%)					3.25
最近 12 个月赎回未到期本金(占最近一年净利润)(%)					0.20
目前已收回的理财金额					18,000
尚未收回的理财金额					22,000
理财总额度					40,000

注: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保本型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时,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1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投资种类:七天通知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8,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使用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